

附件 4:

关于债务系统委托业务费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括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为保障饶平县专项债申报工作有序进行，2021 年，县财政局委托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和业务咨询报告。覆盖我县“生态宜居美丽乡村项目”“县城智慧停车项目”等在内的 38 个使用专项债资金建设的基础项目，有效促进本地区基础设施建设。该项资金主要用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出具法律意见书和业务咨询报告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总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。

项目绩效总目标：委托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制作专项债申报和发行材料，加强对地债资金申报及发行的管控。

年度绩效目标：委托专业的第三方机构制作专项债申报和发行材料，加强对地债资金申报及发行的管控。

二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项目资金到位情况。

该项目年初预算 20 万，实际到位 20 万，资金到位率 100%。

（三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管理情况。

该项目由我局预算股组织开展，2021 年共申报 38 个专项

债项目。我局委托深圳市砖济公共咨询有限公司、广东广雅律师事务所、潮州金德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的第三方服务报告，在完成委托任务后与接受委托第三方据实结算。

（四）资金管理情况。

该项目严格按照我局资金管理制度执行，在项目验收合格并收到财务发票后，经过经手人签字和我局领导审批，财务核实无误后于 5 个工作日内拨付完毕。

三、项目实施管理情况

县财政局对项目成本严格进行控制，节约支出，年初项目预算需要 20 万元，最终实际支出 20 万元。专项资金全部实行专款专用，并且符合有关规定。会计核算完整规范，支出凭证合规有效；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、虚列项目支出、截留、挤占、挪用项目资金，超标准开支情况。

四、项目绩效

该项目完成情况较好，2021 年我单位共申报“生态宜居美丽乡村项目”“县城智慧停车项目”等在内的 38 个使用专项债资金建设的基础项目。总体上看，得力于第三方机构出具的咨询服务，项目均得以顺利申报推进。大力支持城市建设、经济转型升级、社会民生福祉等重点工作。

五、项目自评情况结果

自评分数 85 分，自评等级良好。

六、其他需说明的问题
无。